

证券代码：300779

证券简称：惠城环保

公告编号：2023-044

债券代码：123118

债券简称：惠城转债

青岛惠城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辞职及补选公司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辞职的情况

青岛惠城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薛龙先生的辞职报告。薛龙先生因工作调整，申请辞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和董事会战略管理委员会委员职务（原定任期为2021年9月27日至2024年9月26日）。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薛龙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薛龙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辞去上述职务后，薛龙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薛龙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承诺。

薛龙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和董事会战略管理委员会委员期间认真履行职责，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及董事会对薛龙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补选董事情况

为保证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公司于2023年6月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经公司董事会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通过，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史惠芳女士（简历见附件）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经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为董事后，董事会同意补选史惠芳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战略管理委员会委员，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本次补选史惠芳女士为非独立董事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

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公司独立董事已就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三、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青岛惠城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6月6日

附件：

个人简历

史惠芳女士，1981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青岛澳东化工有限公司主管，青岛理查斯特化工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2008年至2013年任青岛惠城石化科技有限公司综合部部长；2014年至2015年任青岛惠城石化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1至2015年任青岛惠城石化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5年至今任青岛惠城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2017年至今任青岛惠城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9年至2022年5月任青岛惠城欣隆实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22年3月至今任青岛海发环保产业控股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史惠芳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史惠芳女士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要求的任职资格。